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台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謝竺君

電話：02-2720-8889/1999轉1258

傳真：02-27593361

電子信箱：edu\_hse.24@mail.taipei.gov.  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101025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臺中市家長會長聯盟會調整「第一屆全國公私立國小兒童真情家書徵文比賽」及「第一屆全國公私立高中職、國中青少年萬金家書徵文比賽」得獎公佈及頒獎時間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1年1月18日中市教終字第11100044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比賽因應COVID-19疫情嚴峻，爰該聯盟會調整得獎公佈時間至111年3月31日、頒獎日期暫定於111年6月。
- 三、本活動最新資訊請至<https://ptsh.mystrikingly.com/>查詢；如有疑義，請逕洽該聯盟會鍾先生，電話：(04)2301-6291或0907-618-819；電子信箱：yogic.magic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明湖國中 1110124



\*QGAA1116000656\*

副本：

2022/01/24  
08:54:58  
電文  
交換章

裝



訂



線

公文文號：1116000656

主旨：轉知臺中市家長會長聯盟會調整「第一屆全國公私立國小兒童真情家書徵文比賽」及「第一屆全國公私立高中職、國中青少年萬金家書徵文比賽」得獎公佈及頒獎時間一案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明湖國中 明湖國中各組室 張家銘 送陳/會(代理：幹事 徐秀娟) 111/02/07 16:44:03

一、於校網公告旨揭競賽得獎頒獎延期訊息。

二、文參後存。

2.明湖國中 明湖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張家銘 送陳/會 111/02/07 16:44:27

3.明湖國中 明湖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江孟純 送陳/會 111/02/08 08:23:08

4.明湖國中 明湖國中各組室 校長 莊志明 決行 111/02/08 13:06:12

如擬

TAIPEI  
臺北